

证券代码: 000820

证券简称: *ST 节能

公告编号: 2021-096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节能	股票代码	0008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郭静	王阳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28 号汇智大厦 A 座 9 楼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28 号汇智大厦 A 座 9 楼	
电话	025-85499131	025-85499131	
电子信箱	dongguojing@sw-es.cn	wangyang@sw-es.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7,610.61	3,233,442.48	-6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2,007,535.02	-128,792,857.41	1,62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306,156.42	-87,174,253.59	7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080,268.30	-4,403,611.20	-1,62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8	-0.20	1,6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8	-0.20	1,6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23%	-6.19%	146.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313,358,578.82	13,420,893.22	2,23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800,603.75	-2,380,134,658.63	98.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3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神雾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7.44%	238,600,000	238,600,000	质押	238,600,000	
					冻结	238,600,000	
华创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5.34%	34,000,000	34,000,000			
山西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31,874,462	31,820,462			
中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1%	19,800,000	19,800,000			
长城国瑞证 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64%	16,810,000	16,810,000			
文菁华	境内自然人	1.45%	9,249,876		冻结	9,249,876	
陕西省国际 信托股份有 限公司—陕 国投·持盈 88 号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其他	1.24%	7,917,181				
徐爱卿	境内自然人	1.13%	7,169,803				
周水荣	境内自然人	1.10%	7,000,000	7,000,000			
锦州鑫天贸 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73%	4,647,292		冻结	4,647,2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8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赣证调查字 2020013 号、赣证调查字 2020015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立案调查。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2020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针对上述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业绩补偿事项,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函件沟通,神雾集团已书面确认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鉴于神雾集团目前处境,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则以现金补偿 3,246,023,191.98 元。目前神雾集团正在与各债权人、已划转的原质押权人积极沟通债务清偿及业绩补偿方案。

3、报告期内,公司与违规担保相关各方签署《执行和解协议》解除公司担保责任;公司与神雾环保、恒健通签署《债务转移暨抵偿协议》挽回由上海栩生违规担保案造成的公司损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和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签订协议以解决违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以及《关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签订《债务清偿暨转移协议》、《债权重组与清偿协议》及《和解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 16,810,000 股、7,000,000 股、34,000,000 股股票分别已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3 月 2 日、5 月 12 日被司法划转,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报告期内,南京中院已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院的破产重整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和 7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全资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6、报告期内,因江苏院破产重整执行完毕,根据江苏院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规定,神雾节能持有江苏院的股权比例下降至 51%;公司仍为江苏院的控股股东。

7、江苏院并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执行完毕重整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8、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招商银行大连分行达成债务减免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与债权人签订《贷款减免协议》的公告》(2021-089)。